

证券代码：831092

证券简称：乾元泽孚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

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、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》。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。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4 月 2 日起停牌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向公司出具了《关于不同意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申请的函》，不同意公司股票的终止挂牌申请。

目前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工作尚未完成，无法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三章十七条规定，挂牌公司出现“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，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”之情形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，若公司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前未能披露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股票存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因存在上述事项，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。

二、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、影响因素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三章十七条规定，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，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。若公司未能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存在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三章第十八条第（一）项之规定，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，或者出现第十七条第一项其他情形未改正的，应当“在法定期限届满的次一交易日”首次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，之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，直至相关情形消除或全国股转公司作出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。

三、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，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股票因未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新增强制停牌事项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、《增加触发降层情形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，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0），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被调整至基础层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1）。

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如公司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（含 6 月 30 日）仍无法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特此公告。

四、 后续停复牌安排

☐ 拟复牌 ☒ 拟继续停牌

由于公司未能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五、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

（一）公司联系人：刘学华

联系电话：0531-82398686

邮箱：286509624@qq.com

联系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 43 号 2003 室

（二）券商联系人：持续督导员

联系电话：0571-88012931

邮箱：zhangn@ctsec.com

联系地址：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

六、其他说明

无。

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